

空调安装辅材采购合同

甲方：岑溪市岑城镇六凡小学

乙方：岑溪市睿安家用电器维修服务部（个体工商户）

签订地点：岑溪

签订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和互利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甲方所需安装空调辅材的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合同采购金额

1、材料名称、采购数量、单价、采购金额等详见下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	备注
1	拆装 1.5 匹挂机	台	2	280	560	
2	钻孔	个	2	60	120	
3	装空调电源线和空调专用插座	项	3	220	660	
含税总价：（大写）壹仟叁佰肆拾元整				合计	1340	

2、乙方负责运输并卸货至甲方指定地点，合同价款中已包括物资款、运输费、装卸车费、管理费、风险以及乙方因出售该物资应缴纳的一切税费等全部费用。本合同材料单价一次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做任何调整。本合同的总价¥1340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肆拾元整

第二条 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

1、进场的物资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和甲方提出的要求，如发生质量

问题，实行包退、包换，确保进场材料质量合格率 100%。

第三条 交货方式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交货日期：此材料与空调安装日期同时运送到合同指定地点的日期为乙的实际交货日期。

3、乙方进入甲方现场人员必须听从甲方管理人员的管理，进场车辆必须听从调度，遵守甲方现场文明工地等有关管理制度。对不听从甲方管理的人员、车辆，甲方有权清理出场。由此影响施工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四条 货款的结算及支付方式：

1、材料安装完毕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货款给乙方，人民币：¥1340元（大写壹仟叁佰肆拾元整）。在 7 个工作日内结清所有货款。

第五条 物资验收

1、提供给甲方所需物资并负责指定负责验收人在乙方提供的施工确认书上签字并加盖项目印章作为收货依据及结算依据。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时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3%的违约金及因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2、对于因乙方运输方式不合理造成货物到达指定地点之后货物的损失或丢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的余款中扣除，余款不足抵补损失时，应由乙方补齐差额部分。

第七条 合同效力及份数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履行完毕自动失效。

2、本合同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壹份，乙方执



壹份，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甲方 单位名称（章）：岑溪市岑城镇六凡小学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 单位名称（章）：岑溪市睿安家用电器维修服务部（个体工商户）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广西岑溪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账 号：4005 1201 0118 2131 516
--	---

